2018年　羅馬書　特別信息

經文 / 羅馬書 8:1-17  
金句 / 羅馬書 8:14

**被　神的靈引導的人**

今日經文的題目是「被神的靈引導的人」。很多人小時候都有一個夢想，就是盼望自己能夠擁有莫大的能力，得勝軟弱和限制，也能除掉地上一切邪惡的勢力。在電影螢幕上出現的Superman、Spiderman和Batman，他們擁有超乎常人的能力，也充滿着正義感，在世間鋤強扶弱，拯救軟弱無助的人。有很多小朋友都會幻想，自己大個之後可否成為這樣的人？當大家都大個之後，知道那些都是人幻想美好的情景，現實上根本不會出現。但我們今天所讀的羅馬書八章，告訴我們知道基督徒原來可以得勝限制和肉體的軟弱，他們另一個的名字是Spiritual Man。使徒保羅在本章之前絕望地嘆息：「我真是苦阿！誰能救我脫離這取死的身體呢？」（羅7:24），但他繼續掙扎和尋求神，聖靈臨到他身上，他得著全新的看法。耶穌的福音臨到萬民之前，地上的人主要分作猶太人和外邦人，但如今，若有人相信耶穌基督的福音，他就成了新造的人，就是得勝世界和罪惡的Spiritual Man和Spiritual Woman。祈求主幫助我們通過這篇信息，深深思想Spiritual Man（屬靈人）是怎樣的，尤其我們能夠相信和盼望屬靈人所享受的特權，我們也能夠得著。祈求主誰聽我們裏頭不住的嘆息，更幫助我們擁有著懇切的盼望，可以成為屬靈的人。

**I . 體貼肉體的事和體貼聖靈的事（1-11）**

請看第1節：「如今，那些在基督耶穌裏的就不定罪了。」這句光照人心的說話，是保羅經歷過深深的屬靈掙扎之後，臨到他內心的確信。如今，我們在基督耶穌裏的，就不定罪了！「如今……就不定罪了！」這句話宣告我們雖然犯了罪，但所有律法上對我們的指控和刑罰、良心的責備、對死亡和審判的恐懼都已經除去了！這最高的判決，是釋放人的判決，如同人在最高法院被判無罪釋放，出法庭的時候，臉上流露自由和喜樂的神情，面對記者也不需要垂着頭帶着口罩。耶穌在地上的時候，曾經向行淫之時被捉拿的婦人作出同樣的宣告：「我也不定你的罪，去吧從此不要再犯罪了！」（約8:11）人若憑着信心真誠悔改，耶穌的寶血遮蓋我們、潔淨我們，耶穌也不再追究我們過去所犯的罪。若有人在基督裏，他就是新造的人，舊事已過，都變成新的了！我們細心地想，這是何等驚人的恩典！

基督徒如果失去信心，就再次活在律法之下，不時聽見律法定罪的聲音，內心無喜樂、享受不到恩典和愛，更會因為對死亡、苦難和將來而心裏不安。撒旦太清楚我們的弱點，也記着我們所犯的每個罪，牠也是律法專家，惡毒地用律法定我們的罪。對於我們反覆所犯的罪，撒但更加猛烈地向我們不斷的掟定罪的石頭，叫我們自己也憎恨自己。保羅也有自己反覆所犯的罪，經歷過撒但死不罷休的控訴，他苦苦地嘆息：「我真是苦阿！誰能救我脫離這取死的身體呢？」（羅7:24），但他繼續掙扎和尋求神，聖靈臨到他身上，他竟然聽見天上的聲音：「如今那些在基督耶穌裏的，就不定罪了！」當天上的最高法院宣告我們是無罪的，地方法院的判決也不再成立。聖潔至高的神已經宣告：「如今那些在基督耶穌裏的，就不定罪了！」，地上再沒有一個人能夠有力地定我的罪。

在這裏，重點是留在耶穌基督裏。若有人在基督耶穌裏的，就不定罪了！這道理是怎樣運行的呢？請看第2節：「因為賜生命聖靈的律在基督耶穌裏釋放了我，使我脫離罪和死的律了。」耶穌為罪人釘死在十字架上，死後第三天復活，成為賜生命的聖靈。聖靈所擁有的能力，是叫耶穌從死裏復活奇妙的大能。在耶穌成就救恩之前，屬靈世界只得一個律，就是罪和死的律。然而耶穌十字架和復活的救恩，帶來了一個全新得勝的律，就是賜生命聖靈的律。賜生命聖靈的律，在基督耶穌裏釋放罪人，聖靈在他們裏頭工作，使他們脫離罪和死的律，領受復活的能力。有一件事，是我們曾經經歷的，但如今或許忘記了，就是聖靈的工作。當時保羅經歷聖靈的工作時，本來絕望、無力和嘆息的他，改變為對神充滿着讚嘆和感謝，喜樂地宣告：「因為賜生命聖靈的律在基督耶穌裏釋放了我，使我脫離罪和死的律了。」（2）

神又怎樣具體地成就這加力和釋放的工作呢？請看第3-4節：「律法既因肉體軟弱，有所不能行的，神就差遣自己的兒子成為罪身的形狀，作了贖罪祭，在肉體中定了罪案， 使律法的義成就在我們這不隨從肉體，只隨從聖靈的人身上。」律法是美善和聖潔的，問題在於人軟弱而犯罪，所以律法叫人沉重，彷彿使人失去自由。就是這樣，律法顯得沒有能力，反而成為定罪的工具，使人陷入與神與人不和的關係。由祖宗亞當開始，神一直在天上觀看，深深知道律法因人肉體的軟弱，有所不能行的，祂就差遣自己的獨生子耶穌，成為罪身的形狀，作了贖罪祭，代替人承擔所有罪的刑罰，在肉體中定了罪案，神這樣做，乃是要成就律法的義在人身上，就是不隨從肉體，只隨從聖靈的人身上。律法要求每一個人行義，神卻知道我們人肉體軟弱，滿足不到律法的要求，反而犯罪，更沒有能力付上罪的工價。律法的義，英文是「righteous requirement of the law」，意思是律法對犯罪的人正正當當地要求合理的代價，律法要求犯罪的人以生命作補償。神為人的喜樂和幸福，創造了伊甸園，賜給人生命樹和其上的果子，也設立分辨善惡的樹，說明真正的喜樂和幸福，乃建立在絕對律法之上。神對亞當說：「園中各樣樹上的果子，你可以隨意吃，只是分別善惡樹上的果子，你不可吃，因為你吃的日子必定死。」（創2:17）照神所定立的律法，犯罪的人必定要死，故此律法向犯罪的人要求生命，這是正正當當地成就律法的義。神卻為了拯救我們的生命，賜給我們寶貴的主耶穌，完全代替我們負上律法的要求，我們連1%也不需要付出，只需要靠着信，就能夠享受救恩帶來的恩典。我們成為了重生的人，知道不隨從肉體，只隨從聖靈過生活。就是這樣，神預備了一切需要的條件，叫我們可以過不求自己的意思，只求父神意思、隨從聖靈的人生。

那麼，隨從聖靈的人是怎樣過生活呢？請看第5-6節：「因為隨從肉體的人，體貼肉體的事；隨從聖靈的人，體貼聖靈的事。 體貼肉體的就是死，體貼聖靈的乃是生命平安。 」保羅在這裏說出了兩種的生活方式，隨從肉體和隨從聖靈。隨從肉體的，是照着過往罪惡的本性過生活；隨從聖靈的人，是因着聖靈重生了，作屬靈人過新的生活。別人從表面看我們，他們不知道我們是隨從肉體，或是隨從聖靈過生活，但因為我們積極思想的東西不同，最後結出的果子也完全不一樣。隨從肉體的人，體貼肉體的事；隨從聖靈的人，體貼聖靈的事。人體貼肉體的事，他們將自己的思想世界放在肉體的事上，當私欲在腦中飄過的時候，他們沒有拒絕或抵擋，卻繼續思想，留在肉體的事上。我們將思想世界放在罪惡本性的話，就必隨從肉體的情慾、眼目的情慾和今生的驕傲過生活，罪惡的本性在我們裏頭想成就的，是邪蕩、淫行、仇恨、爭競、嫉妒、憤怒、結黨、紛爭、醉酒（加19-21），這樣的人的結局是死亡。 相反隨從聖靈的人，體貼聖靈的事，他們將內心放在聖靈所做的工作上，思想事情的方向不是人的意思，而是信心和屬靈的角度。神祝福這樣的人，藉著聖靈賜給他們仁愛、喜樂、忍耐、恩慈、良善、信實、溫柔、節制的果子，恢復他們擁有神的形象。隨從聖靈的人，追求屬靈的美物，過於物質、地位、安舒或其他屬肉體的東西，他們追求永恆的事，過於今生或一剎那的。輕看眼前利益的人，是以基督為中心的，盼望顯出神的榮耀，過於自己的榮耀；他們努力討神喜悅，過於追求自我感覺良好。這樣的人的內心，充滿神所賜下的生命和平安。

信徒雖然因著聖靈重生了，但因為肉體，所以仍然會思想肉體的事，而自己思想什麼，是別人看不見的，我們就運用這樣的自由，去思想自己喜歡的事，以思想去不滿、嫉妒或憎恨， 又以思想去犯情慾的罪。但思想會漸漸引導我們去行動，又會影響我們所建立的品格。箴言23:6上這樣說：「因為他心怎樣思量，他為人就是這樣。」我們只要一個人坐着，就容易開始思想肉體的事，我們的靈魂漸漸被自己的思想捆綁。馬丁路德說出一個有趣的比喻，他說思想如同小鳥一般，會在我們頭上飛來飛去，但我們不能容許牠們在我頭上築巢。在我們的腦袋中，無數思想的小鳥在裏頭飛來飛去，我們不好再與小鳥玩遊戲，卻要盡快將牠們趕出去。

我們一生結什麼果子，不在乎外在的因素或人世間的條件，乃在乎我們的思想世界。常常思想信心和光明東西的人，他們可以結出信心的果子。但常常思想憂慮和黑暗東西的人，他們就結出不安和疾病的果子。因此，為了過幸福和成功的信心生活，我們要改變自己的思想世界，首先從以自己為中心和屬世的價值觀中改變過來。

耶穌在五千人面前問門徒：「我們從哪裏買餅餵飽眾人？」那時候，腓力以自己為中心思想，作出現實的結論，但同時間安德烈以耶穌為中心，思想信心的世界，便帶着五餅二魚來到主面前。耶穌大大喜悅安德烈的信心，使用五餅二魚餵飽五千人。在創世記出現的約瑟，被自己親生的哥哥出賣，被買到異鄉作奴隸，之後有被人誣告，下在監裏，四面被黑暗圍著。然而，他從神的計劃來思想自己的人生，他得勝命運的思想，漸漸成長為屬靈的人，在神拯救萬民的工作上被寶貴地使用。

請看第7-8節：「原來體貼肉體的，就是與神為仇，因為不服神的律法，也是不能服。 而且屬肉體的人不能得神的喜歡。」不能討神喜悅的人生，是無意義的人生，也是悲劇的人生。那麼，我們怎能作屬靈人，過討神喜悅的人生呢？請看第9節：「如果神的靈住在你們心裏，你們就不屬肉體，乃屬聖靈了。人若沒有基督的靈，就不是屬基督的。 」當我們迎接耶穌為基督，神的靈就住在我們心裏。在這裏，「住」這個字十分重要，人重生之前，只有罪住在人裏頭（羅7:17），雖然我們因罪受苦，但我們不得不與罪惡同居。然而，感謝讚美神，差遣祢的獨生子耶穌探訪我們的人生，並願意進入我們裏面，與我們同住。耶穌與我們一同生活，一同吃喝，常常垂聽我們的聲音，與我們親密的相交。

可是，我們如今又是否與耶穌親密地同住呢？曾經有一對夫婦，他們結婚之後，夫妻二人各自生活，沒有什麼相愛，一同吃飯的時候也沒有什麼相交。有一天，丈夫向妻子問一個問題：「我們是否結婚了？」同樣，我們需口稱為基督徒，但若沒有基督的靈，就不是屬基督的了。我們要常常與耶穌相交和溝通，被耶穌的靈引導，按照耶穌的意思作生活大小的決定，我們才真是屬基督的。

請看第10-11節：「基督若在你們心裏，身體就因罪而死，心靈卻因義而活。然而叫耶穌從死裏復活者的靈，若住在你們心裏，那叫基督耶穌從死裏復活的，也必藉着住在你們心裏的聖靈，使你們必死的身體又活過來。」 本來我們犯罪的肢體是必死的身體（羅7:24），但耶穌的靈住在我們心裏，神叫耶穌從死裏復活的權柄也臨到我們身上，叫我們必死的身體又活過來，將來可以穿上靈性、強壯、不朽壞和榮耀的復活身體，故此我們不用為身體和健康憂慮，相反要為成長為屬靈的人多加努力。

**II· 奴僕的心，兒子的心 （12-17）**

請看第12節：「弟兄們，這樣看來，我們並不是欠肉體的債，去順從肉體活着。」我們以為自己欠了肉體的債，去順從肉體活着，這是叫聖靈擔憂的，因為最終我們必失去生命和永生的祝福。故此，聖靈要來幫助我們，治死身體的惡行，我們要與聖靈同工參與每天屬靈的爭戰，請看第13節：「你們若順從肉體活着，必要死；若靠着聖靈治死身體的惡行，必要活着。」

當時的基督徒，因為拒絕崇拜羅馬皇帝，他們在社會被藐視，不能找到正當的工作。對於今日的基督徒來說，如果信仰會叫自己工作的成就受損失，或許他們會選擇先放下自己的信仰。然而當時的基督徒，因為極寶貴作神的兒女的特權，就不介意自己得不着正當的工作。那時候，唯有羅馬皇帝才被稱為「神的兒子」，因着信，當時的基督徒知道自己被揀選作神的兒女，他們就歡喜地迎接這榮耀的身份，在世上分別為聖地過朝聖者的生活。

請看第14節：「因為凡被神的靈引導的，都是神的兒子。」神的兒子有什麼形象的呢？耶穌在登山寶訓這樣說：「使人和睦的人有福了，因為他們必稱為神的兒子。」（太5:9）神的兒子，在這人與人之間彼此比較、爭競和屬肉體的世界中，他們先求神的國和神的義，不憂慮、不爭競，卻參與使人和睦的工作。彼得後書一章四節說，神的兒子領受神所賜又寶貴、又極大的應許，叫他們既脫離世上從情慾來的敗壞，就得與神的性情有份。

有什麼證據能幫助我們相信自己已被揀選為神的兒子呢？

*第一，我們能夠稱呼神為阿爸，父*

請看第15節：「你們所受的不是奴僕的心，仍舊害怕；所受的乃是兒子的心，因此我們呼叫：「阿爸，父！」」撒但的靈使屬肉體的人得着奴僕的心，常常害怕；我們過去作撒但的奴僕，受撒但的管治，在不安和恐懼中過生活。撒但也叫我們恐懼審判的神，以致我們不敢來到神面前。這是因為我們從撒但受了奴僕的心，仍舊害怕。但耶穌從撒但的轄制中拯救我們出來，將兒子的心放在我們裏頭。原本我們因為犯罪和偏行己路，與神無份無關，但耶穌願意服侍我們，教導我們謙卑和信心，並收納我們為神的兒子。我們在身份上經歷了極大的改變，我們不用再作奴僕，已經要一生感恩，耶穌更叫我們成為神榮耀的兒女，這真是要在永恆的國度裏不斷稱謝神。

我們成為神的兒子，領受兒子的心，一個具體的證據是我們能夠呼叫神為阿爸，父。我們不單在名分上得着神兒子的身份，聖靈更賜給我們確信，叫我們能夠從心底深處向神呼叫阿爸，父！領受奴僕的心的人，常常懼怕地看着主人的目光，所以他們最喜歡主人放假、往外國去，他們就能夠輕鬆自由一點。但我們所受的乃是用錢也買不到的兒子的心，因此我們竟然可以坦然無懼地來到至高聖潔的神面前，決志一生用聖潔公義事奉祂。因為天父的事，就是我的事，所以我們有主人的內心來服侍教會和福音工作。在這常常有痛苦和困難的人生，我們可以常常去到天父面前，得着隨時的幫助和安慰，以及解決問題的力量和智慧。尤其早上一起來，我們能夠通過禱告與神相交，得着說話形容不到的喜樂和平安。因此我們在每天開始過忙碌生活的時候，要問自己是帶着奴僕的心，或是兒子的心去渡過每一天呢？祈求主幫助我們，天天帶着兒子的心，在神豐盛的恩典中過生活。

*第二，聖靈與我們的心同證*

請看第16節：「聖靈與我們的心同證我們是神的兒女； 」聖靈的證據，任何的證據更確實，因此我們不好在外在的世界尋找神愛我的證據。我們容易想若神在世界中高升我，賜給我實際的祝福，就是神看我為兒女，愛我的證據。 然而，那些不是神給我們的證據。我們要返回內心，記念、思想和持守起初聖靈是怎樣與我們的心同證，我們是神的兒女。

最後，保羅說出神兒女所享受的特權和人生使命。

首先，與基督同作神的後嗣：請看第17節上：「既是兒女，便是後嗣，就是神的後嗣，和基督同作後嗣。」奴僕何等勤力地工作和積蓄，也不能成為主人的後嗣。相反兒女即使有不同的軟弱和過犯，他們卻能夠成為神的後嗣，與基督同作後嗣。兒女不單從父親承受財產，也承受權柄和榮耀。將來耶穌基督再臨恢復萬有，我們也能繼承神國的基業，享受權柄、榮耀和尊貴。故此，真信徒不會被地上如同草上的花、世間的虛榮捆綁，他們能夠向着真正榮耀的標桿，奔跑屬天的路程。

第二，和耶穌一同受苦：請看第17節下：「如果我們和他一同受苦，也必和他一同得榮耀。」耶穌在地上為了服侍眾人和栽培門徒，祂受了很多的苦。最後，耶穌在十字架上完全飲盡罪惡刑罰的苦杯。因此，常經苦難，並完成十字架救贖的耶穌，得着復活的榮耀。耶穌留低了祂的榜樣，叫我們能夠跟着祂的腳蹤行。我們要和耶穌一同受苦，也必和祂一同得榮耀。在神的恩典之下，承受神給我的苦難，與耶穌一同受苦，又和耶穌一同得榮耀，實在是神兒女的特權。通過十字架的苦難，我們的靈魂才能夠雕刻成基督的形象，將來配得承受永恆神國的基業。

總括來說，正常基督徒的人生，是被神的靈引導的，常常思想屬靈的事，以天父的事為自己的事，和討神喜悅的生活。祈求主幫助我們，悔改自私、不信、愛世界和罪惡的本性，藉着隨從聖靈，體貼聖靈的事，我們能夠成長為得勝世界的屬靈人。